



《数字化绿色化协同转型发展实施指南》 明确双化协同两大发力方向

新华社北京8月24日电 记者24日从中央网信办获悉,中央网信办等十部门秘书局(办公厅、综合司)联合印发《数字化绿色化协同转型发展实施指南》,实施指南明确了推动数字产业绿色低碳发展、加快数字技术赋能行业绿色化转型等双化协同两大发力方向。

据悉,实施指南的印发旨在加快数字化绿色化协同转型发展,推动新兴技术与绿色低碳产业深度融合,利用数智技术、绿色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

实施指南从创新引领、协同推进、开放合作、务实实效等四个方面,明确了推进双化协同工作的基本原则。

实施指南还明确了各地方政府和相关部门,行业协会、高校和科研院所,相关行业企业等双化协同三类实施主体,为各类主体推进双化协同工作提供指引和参考;明确了数字化绿色化基础能力、数字化绿色化融合技术体系、数字化绿

色化融合产业体系等双化协同融合创新三方面布局。

实施指南提出,各地区在使用指南推进双化协同工作过程中,要聚焦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充分把握好自身在区域、产业发展中的定位,立足自身资源禀赋,积极打造特色产业和功能优势,加速数字化绿色化协同发展,推进能源资源、产业结构、消费结构转型升级,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造提升传统产业。

实施指南从创新引领、协同推进、开放合作、务实实效等四个方面,明确了推进双化协同工作的基本原则。

实施指南还明确了各地方政府和相关部门,行业协会、高校和科研院所,相关行业企业等双化协同三类实施主体,为各类主体推进双化协同工作提供指引和参考;明确了数字化绿色化基础能力、数字化绿色化融合技术体系、数字化绿

奥运风采映照新时代中国形象

详见四版

中共辽宁省委关于追授李清学同志“辽宁省优秀共产党员”称号并开展向李清学同志学习的决定

(2024年8月24日)

李清学,男,汉族,1974年10月出生,2018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生前系辽宁省葫芦岛市建昌县黑山科乡小合子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2024年8月20日凌晨,在防汛抗洪救灾中成功营救3名被困儿童后不幸牺牲,年仅49岁。

李清学同志是全省奋战在防汛抗洪救灾一线的先进典型,是农村基层党员干部的优秀代表。面对强降雨引发的山洪,他不畏艰险、迎难而上、冲锋在前,巡查河道险情,通知群众转移,在洪水中多次往返营救被困儿童,直至用尽生命最后一丝力气,生动践行了共产党员“随时准备为党和人民牺牲一切”的铮铮誓言。他坚守初心使命,担任村党支部书记以来,自觉在党的领导下肩负起村带头人责任,舍小家、为大家,强组织、建队伍,带领全村党员群众投身乡村振兴,在平凡中铸就

忠诚。他踏实履职干事,大力推进村容村貌和人居环境建设,采取“党建引领+科技创新+示范农户”模式,带领村民绿化荒山荒坡,栽植果木,促进村集体经济和村民“双增收”,在实干中展现担当。他心系群众冷暖,时刻把群众冷暖放在心上,关怀帮扶老年群体,成立民事调解委员会,实现“大事小事不出村”,在服务中诠释初心。他的先进事迹和崇高精神,充分彰显了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为全省党员、干部树立了光辉典范。

为表彰先进、弘扬正气,激励全省党员、干部在防汛抗洪救灾等重大工作任务中挑重担、当先锋、打头阵,在新时代新征程中展现新担当新作为,省委决定,追授李清学同志“辽宁省优秀共产党员”称号,并在全省开展向李清学同志学习。

省委号召,全省党员干部要

学习他信念坚定、对党忠诚的政治品格,始终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矢志不渝为党和人民的事业奋斗;学习他英勇无畏、舍生忘死的英雄气概,面对艰难险阻毫不畏惧,冲锋在第一线、战斗在最危险处,关键时刻站得出来,危急关头豁得出去;学习他勤勉敬业、履职尽责的实干精神,在工作中走在前、干在先,始终把工作当事业,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在实现辽宁全面振兴中建功立业;学习他立足岗位、无私奉献的为民情怀,真心实意为群众排忧解难,用真情真爱践行党的宗旨,造福一方。

全省各级党组织要把学习李清学同志的先进事迹和崇高精神同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

书记关于防汛抗洪救灾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结合起来,同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结合起来,同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结合起来,深入实施辽宁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结合起来,通过多种方式不断把学习引向深入。要引导党员、干部以先进为标杆、以典型为榜样,学出忠诚、学出担当、学出干劲,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奋力夺取防汛抗洪救灾全面胜利,统筹好发展和安全,持续推进重大项目建设 and 民生保障,坚决打好打赢攻坚战之攻坚战,为推进新时代辽宁全面振兴、谱写中国式现代化辽宁篇章作出更大贡献。

多方力量持续作战支援抢险救灾

本报讯 记者胡海林报道 连日来,我省各方力量持续在辽西地区洪涝灾害一线开展抢险救灾工作,帮助受灾群众加快恢复生产生活。初步统计显示,解放军、武警、消防、交通等专业救援力量及当地应急抢险队伍共计549支,1.64万余人、4.68万余套(套、件)装备正在灾区抢险救援。

目前,省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继续保持自然灾害救助III级应急响应。省防办继续跟进葫芦岛受灾地区恢复情况,并及时向国家防办、水利部报送最新动态;对2个市3个县等降雨地区进行电话调度。省应急厅协调有关驻辽央企参与抢险救援;协调国家消防救援局辽宁机动队出动50人、4车4艇在绥中县明水满族乡执行转运人员、搬运生活物资等任务;协调应急部2架通信保障无人机,在建昌县为约154平方公里地方提供临时通信服务。

省水利厅5个专家服务组继续在辽西三市协助指导堤防水库洪水防御、农村供水工作;持续指导各地开展河道堤防隐患排查和险情处置工作;指导各地积极开展水利设施水毁工程核查、统计、报送工作,做好向上争取前期准备工作。

为保障受灾地区救灾有序有序推进,省商务厅协调葫芦岛地区61座加油站开辟绿色通道,并紧急调配6辆油罐车24小时停靠在救援一线,为救援车辆提供油品保供服



8月24日,在建昌县大屯镇,国网电力空间技术有限公司的直升机将倾倒在山梁上的电力铁塔吊起,运往新开辟的储料场。本报特约记者 杨兵 摄

务。省卫生健康委共出动200余名防疫专家、1300余名动物防疫人员,全面对建昌县9个乡镇78个村、绥中县4个乡镇16个村开展消毒消杀工作,累计消杀11.8万平方米。省消防救援总队紧急增调15只搜救犬、37名防火监督战线精干力量连夜抵达灾区一线,为灾区应急避难场所配备灭火器具,开展防火巡查,发现整改火灾隐患223处。

葫芦岛市明确工作机制,发挥专班作用,确保抢险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工作的高效运行。同时积极筹措资金,做好应急物资储备调拨,并启动抢险救灾应急价格监测工作,为灾后恢复重建提供保障。各级慈善组织、各地爱心企业、爱心人士捐赠的急需物资陆续运抵灾区,并及时有序送到受灾群众手中。

朝阳市传来好消息,截至8月25日9时30分,避险转移群众全部返回家园;已抢通交通干线8条19处,农村公路126条250处,目前交通干线已经基本恢复通车;所有10千伏停电线路和配电台区均已恢复供电,实现了户户通电;通信方面恢复539个断站,各乡镇、村通信基本得到保证;环境消杀工作预计26日晚全面完成。

目前,国家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对我省保持IV级救灾应急响应。国家防办、水利部、应急部工作组继续在我省指导防汛抢险和救灾救助工作。

全国妇联向我省 受灾地区捐助物资

本报讯 记者王坤报道 日前,全国妇联党组书记、副主席、书记处第一书记黄晓薇作出批示,表达对我省受灾地区群众尤其是妇女儿童和家庭的深切慰问和关怀,要求省妇联发挥好党联系妇女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为受灾妇女儿童和家庭的灾后安置、心理疏导提供有力有效的帮扶。

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和中国儿

童少年基金会向辽宁受灾地区捐助100万元物资,用于防汛救灾和灾后重建。第一批中国妇基会价值10万元的333个母亲邮包、中国儿基会价值15万元的500个应急救灾爱心邮包正发往葫芦岛市。受全国妇联委派,省妇联第一时间奔赴葫芦岛市建昌县走访慰问受灾群众,看望李清学烈士家属,对烈士子女进行资助。

全省城乡低保标准 分别提高2.9%和5%

本报讯 记者关艳玲报道 8月23日,记者从省民政厅了解到,我省科学规范调整城乡低保标准,今年提标工作已经完成。提标后,全省城市低保平均标准由753元/月提高到775元/月,增幅2.9%;全省农村低保平均标准由7211元/年提高到7565元/年,增幅5%,特困供养标准相应提高。

今年5月,省民政厅等五部门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全省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确定调整工作的通知》,在全省建立了低保标准动态调整机制,推动低保标准随居民人均消费支出增长适度提高。

截至目前,我省14个市均已根据通知要求,结合本地实际,自主提高了城乡低保标准。此次提标惠及全省85.8万低保对象、13.95万特困人员,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

障水平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同步提高。

省民政厅统筹谋划困难群众兜底保障工作,科学规范低保标准调整方法,扎实做好基本生活救助,着力促进全省保障水平地区平衡、城乡协调、合理适度。各市从本地实际出发,自主提高困难群众保障标准,做到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充分彰显了扎实做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的政治担当。

此次全省提标有效促进了低保制度公平实施和健康可持续发展,全省统一将低保标准与居民人均消费支出挂钩,充分体现共享发展、适度合理、科学规范、公开透明原则,实现低保标准确定调整权责更清晰、程序更规范、时限更明确、标准更科学,城乡保障差距进一步缩小。

辽宁三市入选 全国服务类社会救助试点

本报讯 记者关艳玲报道 民政部、财政部近日联合印发《全国服务类社会救助试点工作方案》,在全国开展服务类社会救助试点工作,探索发展服务类社会救助的有效路径和政策举措,我省沈阳、丹东、辽阳三市入选。

服务类社会救助是指在落实好基本生活救助、专项社会救助等现有政策基础上,为有需要的低收入人口提供针对性的照护服务、生活服务、关爱服务,帮助其解决实际困难、恢复正常生活、实现自我发展。开展服务类社会救助试点,是社会救助改革创新的重要举措,将推动社会救助由单一物质救助向“物质+服务”综合救助模式转变,更好满足困难群众多样化的救助需求。

记者了解到,省民政厅日前已召开会议,围绕发展服务类社会救助的有效路径和政策措施开展研讨,对我省开展全国服务类社会救助试点工作

进行部署。会议明确,试点工作要坚持以人为本、兜牢底线,聚焦困难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为有需要的低收入人口提供有针对性的照护服务、生活服务、关爱服务;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强化政府主体责任,引导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坚持需求导向、精准施策,准确评估低收入人口救助服务需求,精准对接各类政策和资源;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立足各地实际,聚焦基本服务需求,合理确定服务类社会救助项目。

试点地区计划用一年左右时间基本建立“动态监测、需求评估、资源匹配、精准服务、监管有力”的服务类社会救助运行机制,初步健全覆盖城乡、多元供给、平台支撑、运行高效的救助服务网络,力争形成资源有效整合、供需精准匹配、流程标准规范、成效可感可及的服务类社会救助格局,为全省全面开展服务类社会救助夯实基础。

前7月沈阳进出口总值同比增长3.1% 国企民企外贸均实现两位数增长

本报讯 记者刘大毅报道 8月23日,记者从沈阳海关了解到,今年前7个月,沈阳市外贸进出口总值达850亿元,同比增长3.1%,占全省进出口总值的19.5%。其中,出口308.1亿元,增长0.3%;进口541.9亿元,增长4.8%。

从贸易方式看,沈阳市以一般贸易方式进出口659.8亿元,增长9.5%,占同期沈阳市进出口总值的77.6%;以加工贸易方式进出口156.6亿元,占18.4%。

从企业看,外商投资企业进出口居首,民营企业 and 国有企业进出口增长较快。前7个月,沈阳市外商投资企业进出口614亿元,占72.2%;民营企业进出口162.4亿元,同比增长25.4%;占19.1%;国有企业进出口72.2亿元,同比增长25.8%,占8.5%。

从贸易伙伴看,沈阳市对欧盟进出口442.2亿元,同比增长2.6%,

占52%;对东盟进出口53.8亿元,同比增长17.1%,占6.3%;对俄罗斯进出口31.7亿元,同比增长98.8%,占3.7%。同期,对美国、韩国和日本分别进出口71.1亿元、30.9亿元和27.7亿元。此外,对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进出口336.2亿元,同比增长12.1%。

从出口看,沈阳市大部分出口商品均增长较快。其中,机电产品出口228.5亿元,占同期沈阳市出口总值的74.2%。纺织服装出口7.9亿元,同比增长15.2%。农产品出口5.2亿元,同比增长7.7%。医药材及药品出口4.4亿元,同比增长39%。

从进口看,沈阳市机电产品进口457.1亿元,同比增长1.7%,占同期沈阳市进口总值的84.3%。医药材及药品进口14.2亿元,增长54.4%。农产品进口13.3亿元,增长22.4%。钢材进口8.5亿元,增长47%。

02版
我省搭建平台为创业者和创业项目对接七类资源

02版
全省公安机关重拳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

宋诚同志任中共丹东市委书记
本报讯 省委决定:宋诚同志任中共丹东市委委员、常委、书记。